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0-064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上午9:30在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北青公路6598弄25号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顾利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顾利娟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4日

附件:

监事会主席简历

顾利娟女士：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自 2010 年 10 月开始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工作；2015 年 7 月～ 2017 年 4 月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品牌宣传部副总监；2017 年 4 月～ 2017 年 8 月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公共事务部总监；2017 年 8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品牌宣传部总监；2016 年 4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团委书记；2018 年 6 月 6 日至今担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顾利娟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顾利娟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